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3 年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红寺堡区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对 2023 年实施的“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3 年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3 年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项目是保障事业编警务工作人员执勤加班等工作津贴，为顺利开展公安工作奠定基础，项目资金来源为本地财政预算。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年初预算 140.28 万元，下达资金 140.28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实际完成资金支付 140.28 万元，资金支付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对该项目资金我局能做到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格执行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真实完整，项目资金支出和预算用途相符，资金拨付程序规范，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有效。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主要落实在从优待警、打击违法犯罪、确保社会稳定等方面，为更好的开展公安工作奠定了基础。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以来，红寺堡区社会的安全稳定，群众安全感、幸福感、社会满意感明显提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2023年以来，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发放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年我局会严格审批程序，及时给予发放，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落实从优待警措施，打击违法犯罪，稳定社会治安。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我局将2023年度事业编警务人员绩效工资专项经费的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2024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二) 我单位将按财政部门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3年12月2日